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第1 學期學生健康檢查須知

- 一、本校依據學生衛生法、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及學生健康檢查及疾病防制要點,規定全校新生(含 非本校轉入之轉學生、復學生、境外生)一律參加,含日間部、進修部及碩、博士班生,大學部直 升研究所仍須參加體檢。
- 二、健檢前請所有新生(含轉學生、復學生)先至本校<u>學生健康資料系統完成填報</u>【路徑:首頁新生專區〉 新生入學手續〉填寫學籍資料(https://course.npust.edu.tw/stubasic/)填寫完畢存檔後自動跳 轉。】
- 三、轉學生於入學時也需做健康檢查,並按時繳交健康檢查資料卡
 - (!!提醒:本校在學學生入學時<u>已完成新生健檢且未離校者</u>,為本校轉學生得免做本次健檢,請參考 第3頁<u>本校轉學生免做健康檢查登記表</u>先行登錄資料)。
- 四、健檢方式:請選擇下列其一方式完成:

★★選擇一:参加校內健檢,請完成下列事項:

- (一)請事先詳填實建醫院健康檢查資料表(放於新生資料袋內),這張健康檢查資料個人資料必須填寫 完整,健檢當日請攜帶實建醫院健康檢查資料表,完成體檢後,繳交給醫院健檢中心工作人員, 否則視同未完成健檢。
- (二)本校所有健康檢查項目,**都不需要禁食**,當日**勿穿著有金屬材質**之衣物。
- (三)檢查費用:自付新臺幣 750 元(由醫院現場收費),學生自行負擔健康檢查費用。學生具有鄉鎮開立 低收入證明之新生,健檢當日請自備影印本始得免付健康檢查費用,不接受後補資料。
- (四)健檢地點:述耘堂(新鮮人學習及生活體驗營場地)。
- (五)健檢日期:各系所大學部(含日間部、進修部、產專班等)新生,請依下表健檢時間前往體檢, 9/2、 9/3 因故無法完成健檢者,請務必向系所人員請假並於 9/13 前完成健檢。
- (六)校內團體新生健康檢查時間 【 請參閱校內團體新生健康檢查時程表 】

(請依報到繳費截止時間前往【逾時不候】)

114年 9月2日 體檢系所:農學院、工學院						
健檢時間	08:10~09:00	09:00~10:00	10:20~11:10	11:10~12:00		
健檢系所	機械系	食品系	農園系	環工系		
	植醫系	材料系	生機系	車輛系		
健檢時間	13:30~14:30	14:30~15:10	15:30~16:00			
健檢系所	生技系	森林系	土木系	最晚報到時間		
	動畜系	養殖系		16:00		
	水保系 科技農業學位學士學程	木設系				
114年 9月3日 體檢系所:人文學院、管理學院、國際學院、獸醫學院、達人學院						
健檢時間	08:10~09:00	09:00~10:00	10:20~11:10	11:10~12:00		
健檢系所	工管系	社工系	獸醫系	休運系		
	農企系	熱農系	幼保系	應外系		
	智慧機電學士學程					

健檢時間	13:30~14:30	14:30~15:10	15:30~16:00			
健檢系所	資管系	企管系	博士班	国内人 如 不 和 日		
	餐旅系		碩士班	最晚報到時間		
	時尚系		碩專班	16:00		
	財務金融學士學位學程		均可自由參加			
		1114 0010-				
114年 9月13日						
健檢時間	9:00~12:00	午休時間 12:00~13:00	13:00~15:00	最晚報到時間 14:30		
	★博士班、碩士班(含在職專班、學位學程)新生、各系所外籍新生 建檢系所 ★9/2及9/3 大學部學生因故無法於各系所安排時間完成健檢者,可自行選擇任何時					
健檢系所						

☆注意事項:

- 1. 女生若為生理期, 尿液檢驗時請主動告知醫護人員, 以免影響判讀結果, 並於該項目註明原因。
- 2. 胸部 X 光攝影時,請勿穿著金屬拉鍊,鈕扣之衣物或項鍊,以免影響診斷。<mark>懷孕者</mark>不需進行胸部 X 光檢查,請於該項目註明原因。

★★選擇二:自行至本校委託健檢醫院-屏東市寶建醫院

- (一)114學年度承辦健檢醫院:寶建醫療社團法人寶建醫院(屏東市中山路 123 號;電話:08-7665995 分機 3010)。
- (二)<u>114年9月15日起開始受理到</u>院健檢,週一至週五08:00至11:00、13:30至16:00。
- (三)健檢時請攜帶「寶建醫院健康檢查資料表」及「學生證明文件」,並請填寫正面個人資料,健檢完 成後,無需再至醫院領取健檢報告,會由寶建醫院彙整報告。
- (四)到院受檢健檢費:新臺幣800元(含工本費50元)。

具鄉鎮開立低收證明之新生,請自備影本(恕院方無法接受檢查完後補件)免收健檢費用,但到院受檢需繳交工本費50元。

★★選擇三: 自行至校外醫療機構受檢(公、私立醫院皆可以檢查)

- (一)自行至本校學生事務處網站→文件下載→衛生保健組→健康檢查, "自行下載列印"「114學年度學生健康資料卡」。填妥資料卡正面資料並持資料卡於開學前至校外醫療機構完成健檢,並由健檢醫院填寫報告。
- (二)**請務必<u>自行核對</u>健檢報告所有項目是否與本校健康檢查資料卡檢驗項目相符。**若有檢查項目不符合(或漏檢項目),請自行至校外醫院補檢或配合校內健檢時間補檢及現場收費。
- (三)請於<mark>開學後至114年9月19日前</mark>將健康檢查資料卡(含正本檢查報告)繳交至綜合 大樓一樓衛生保健組,逾期未繳交者依本校「學生健康檢查及疾病防制要點」規定, 予以「小過」議處。
- 五、若114學年第1學期新生辦理休學或保留學籍..等,請於復學當學年度再行檢查。

六、新生健康檢查Q&A:

- ◆新生健康檢查時,我要注意那些事情呢? 本校所有健康檢查項目,都不需要『禁食』。
- ANS: (一)為節省體檢所需之時間,請事先詳填 **"實建醫院健康檢查資料表**"(放於新生資料袋內)正面個人資料及檢查費用 750 元至健檢現場。
 - (二)女生若為生理期,尿液檢驗時請主動告知醫護人員,以免影響判讀結果,並於註明原因。
 - (三)胸部 X 光攝影時,請勿穿著金屬拉鍊、鈕扣之衣物或項鍊,以免影響診斷。懷孕者不需胸部 X 光檢查,未能檢查時請註明原因。

◆我持有員工健檢報告、兵役報告、其他健康檢查報告是否可以當作新生健康檢查的資料嗎?

ANS: 新生持有員工健檢體檢報告、兵役報告、其他健康檢查報告是可以當作此次的新生健康檢查資料, 但必須注意下列事項:

- (一)員工健檢報告、兵役健檢報告、或其他健康檢查報告的健檢日期須在 114 年 6 月 02 日(含) 以後。報告書必須為正本,須有健檢單位檢查判讀之醫生蓋章及醫院蓋章。若無健檢報告之 正本,請自行向原健檢單位申請補發,勿拿影本。若健檢日期為 114 年 6 月 01 日以前,必 需重新執行新生健康檢查(意即接受3個月內的檢查報告)請看下一題(二)↓。
- (二)若要繳交【員工健檢報告、兵役健檢報告、或其他健康檢查報告】,請務必自行核對健檢報告
 告所有項目是否與本校健康檢查資料卡檢驗項目相符。
- (三)若要繳交員工健檢報告、兵役報告、或其他健康檢查報告,仍請詳細填寫本校健康檢查資料 卡正面個人資料,並連同所持健檢報告於 114 年 9 月 19 日中午 12 點前,繳交至綜合大樓 健衛生保健組。

◆我是本校或外校大學部轉學生,還要參加新生健康檢查嗎?

ANS: (一) 若原是本校大學部具學籍在學學生入學時已完成新生健檢(未離校者) ,得免做本學期新生健檢,請在 114 年 9 月 13 日前填寫「本校轉學生免 做健康檢查登記表」逾期視同未完成新生健康檢查 掃描右圖 QR Code 進入填報系統



[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轉學生免做健康檢查登記表]

登記表網址: https://www.beclass.com/rid=305005c687706080e029

(二)若您為<u>外校的轉學生</u>,<u>必須參加114 學年度第1 學期新生健康檢查</u>。 請恕本校不接受原學校之健康檢查資料卡。

◆自行在校外醫療院所完成新生健康檢查要注意那些事項?

- ANS: (一) 請開學前到院檢查並於當年9月19日前繳交已完成本校健康檢查資料卡,未繳交者予以 『小過』議處。
 - (二)健檢時請將本校「114學年度學生健康資料卡」帶至校外醫療院所健檢單位,避免有漏檢項目發生。
 - (三)校外醫療院所健檢單位領取本校健康檢查報告時,請務必自行核對是否有漏檢項目,以免日後進行補檢。
 - (四)健檢時請先告知健檢單位,本校所須胸部 X 光片規格 14x17 吋,請健檢單位將判讀結果填寫在健康檢查資料卡,本校無需繳交胸部 X 光片。
 - (五)因檢驗所與衛生所無法執行胸部 X 光片與牙齒檢查,故不建議至檢驗所與衛生所檢查,以 免健康檢查項目缺檢,日後進行補檢。

◆若健檢有漏檢的項目,要如何進行補檢?

ANS: (一)可以至公、私立醫療院所進行補檢項目,價格依各院收費標準,可事先至健檢單位詢價。

- (二)**参加校內補檢**,價格依校內委託健檢單位給予**單項優惠價**,**並現場繳費**,補檢時間如同校內新生健檢時間。
- ◆對新生健康檢查若有任何問題,我要如何諮詢呢?

